

**2023 年度**  
**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审判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

(二) 通过审判活动, 惩办一切犯罪分子, 解决民事纠纷;

(三) 保卫无产阶级专政制度, 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

(四)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五) 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纳入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9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125.7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397.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3,39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3,397.12	<b>总计</b>	62	3,397.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397.12	3,397.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25.73	3,125.73					
20405	法院	3,125.73	3,125.73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1.69	1,721.6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64	409.6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94.41	99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3	114.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3	114.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3	114.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4	52.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4	52.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4	5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83	104.8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83	10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83	10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397.12	1,993.08	1,404.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25.73	1,721.69	1,404.04			
20405	法院	3,125.73	1,721.69	1,404.04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1.69	1,721.6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64		409.6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94.41		99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3	114.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3	114.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3	114.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4	52.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4	52.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4	5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83	104.8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83	10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83	10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9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125.73	3,125.7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43	114.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14	5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4.83	10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397.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397.12	3,397.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3,397.12	<b>总计</b>	64	3,397.12	3,39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397.12	1,993.08	1,404.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25.73	1,721.69	1,404.04
20405	法院	3,125.73	1,721.69	1,404.04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1.69	1,721.6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64		409.6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94.41		99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3	114.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3	114.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3	114.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4	52.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4	52.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4	5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83	104.83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83	10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83	10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1.21	30201	办公费	21.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2.4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1.6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2.38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43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1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14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97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3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5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4.36	30229	福利费	4.17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53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b>人员经费合计</b>		1,872.47	<b>公用经费合计</b>						12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4.46		94.46	59.96	34.50		94.46		94.46	59.96	3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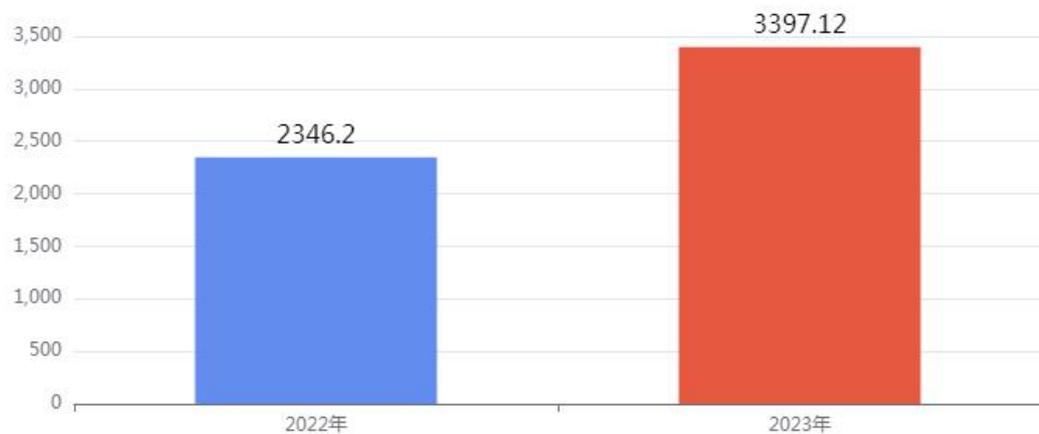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397.1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0.92 万元，增长 44.79%。主要是 2023 年新招聘十位公务员以及新建视频会议室项目。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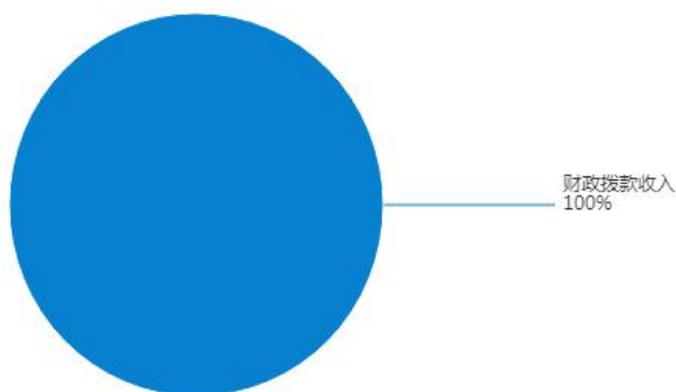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397.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97.12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397.1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050.92 万元，增长 44.79%。主要是 2023 年新招聘十位公务员以及新建视频会议室项目。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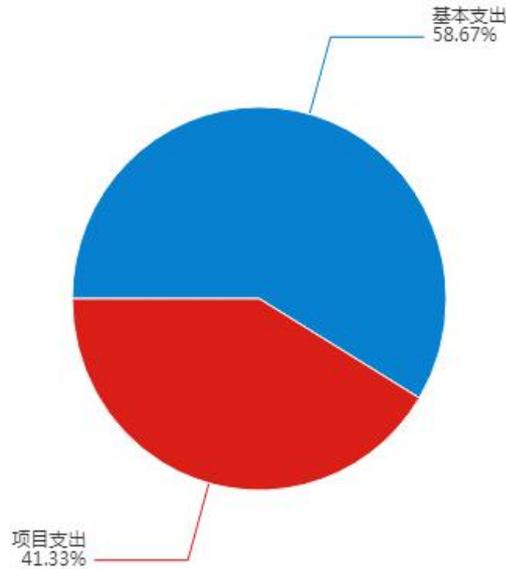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397.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3.08 万元，占 58.67%；项目支出 1,404.04 万元，占

41.3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993.0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87.55 万元，增长 41.8%。主要是 2023 年新招聘十位公务员。

2、项目支出 1,404.0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463.37 万元，增长 49.26%。主要是 2023 年新建视频会议室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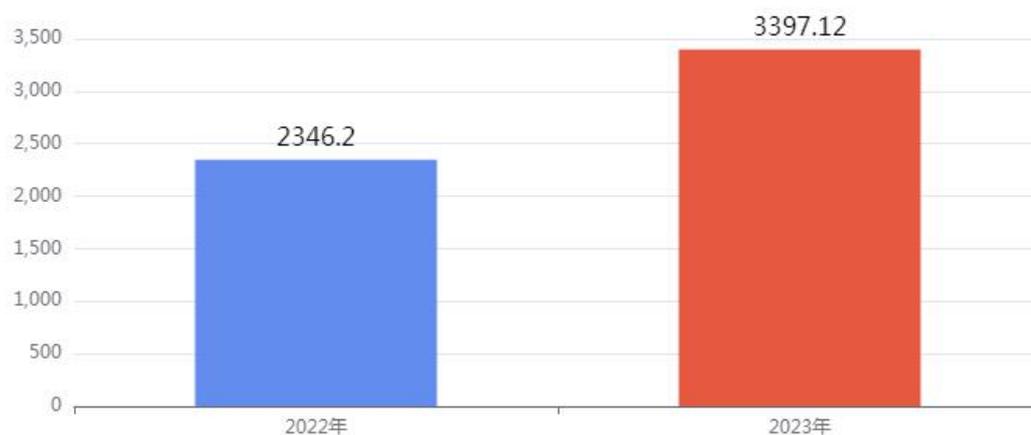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97.1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0.92 万元，

增长 44.79%。主要是 2023 年新招聘十位公务员以及新建视频会议会议室项目。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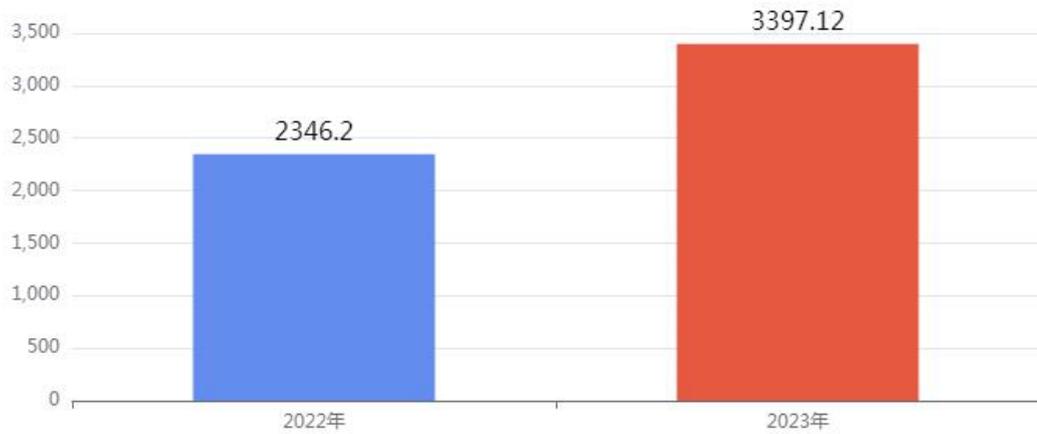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97.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50.92 万元，增长 44.79%。主要是 2023 年新招聘十位公务员以及新建视频会议会议室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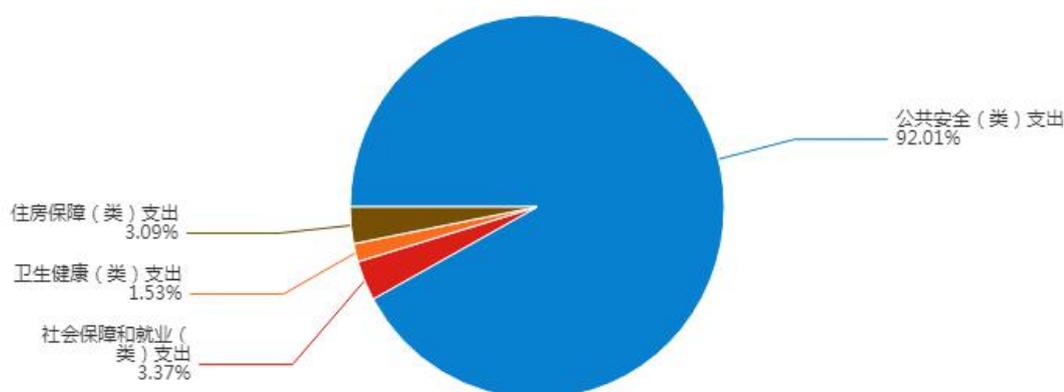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97.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125.73 万元，占 92.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43 万元，占 3.37%；卫生健康（类）支出 52.14 万元，占 1.53%；住房保障（类）支出 104.83 万元，占 3.0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9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2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0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6%。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9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4.43万元,支出决算为114.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2.14万元,支出决算为5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4.83万元,支出决算为10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993.0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872.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20.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94.46万元，支出决算为94.46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94.46万元，支出决算为94.46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59.96万元，2023年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3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以及与公车有关的其他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枣庄市峰

城区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0.6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8.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8.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8.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

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是囚车、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1,404.04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人民陪审员和人民调解员专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0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2023 年度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劳务派遣工资项目、安保、物业、绿化等物业费项目、司法救助专项项目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劳务派遣工资项目、安保、物业、绿化等物业费项目、司法救助专项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3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

告。

1. 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劳务派遣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7 万元，执行数为 4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该项目 100% 完成目标。

2. 司法救助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该项目 100% 完成目标。

3. 安保、物业、绿化等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该项目 100% 完成目标。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人民陪审员和人民调解员专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8.16 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审判工作经费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100 分	优秀
2	司法救助专项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100 分	优秀
3	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劳务派遣工资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100 分	优秀
4	人民陪审员和人民调解员专项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98 分	优秀
5	安保绿化物业等费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89 分	良好
6	第一书记补助经费（王胜华）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89 分	良好
7	工作日之外加班及法警补贴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88 分	良好
8	下派法庭乡镇补贴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83 分	良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保绿化物业等费用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	75	7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审判大楼正常运转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绿化物业经费	≤75万元	75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完整	完整	完整	1	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符合	符合	符合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楼安全运行达标率	≥98%	98%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安保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法院及法庭安保物业服务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优秀	优	优	1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机关形象	提升	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单位环境	改善	改善	0.00	0.00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00	89.00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及劳务派遣劳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7	477	47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7	477	47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审判工作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经费	≤477万元	477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完整	完整	完整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符合	符合	符合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员数量	≥95人	95人	15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待遇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警工作积极性	提升	提升	0.00	0.00	
		生态效益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优秀	优	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专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司法救助按目标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经费	≤20万元	20万元	15	15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	及时	及时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完整	完整	完整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员数量	≥10人	10人	15	15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解决当事人生活困境	促进	促进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	符合	符合	符合	1	1	
		可持续影响	提升	提升	提升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 人民陪审员和人民调解员专项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代码	043001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性质	行政单位
经费类别	全额单位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地址	枣庄市峰城区峰州路 21 号
单位负责人	王次祥	联系电话	7739601	职务	院长
财务负责人	王浩	联系电话	7739669	职务	办公室主任
绩效负责人	赵晴晴	联系电话	7739622	职务	财务职员
单位职能概述	<p>一、主要职责（一）审理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一审案件。（二）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和发回重审的案件。（三）受理和审判各类告诉、申诉及再审案件，搞好本院审判监督。（四）做好执行工作，保证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协议的执行。（五）负责本院执行政策法律情况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做好司法统计与分析工作。（六）管理本院有关经费、物资装备、文秘、资料、档案、法庭建设等行政事务和后勤服务。（七）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抓好干部教育、干部管理、干部培训，提高队伍素质。（八）加强廉政建设，抓好对干警的教育、检查、监督、查处、促进严肃执法。（九）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p>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人民陪审员和人民调解员专项	立项年度	2022	业务年度	2023
开始时间	2023-01-01	结束时间	2023-12-31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归口处室	行政政法科	是否为政府采购	否
功能科目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简介	人民陪审员和人民调解员专项		
项目测算依据			
计划实施时间	2024-05-10	计划完成时间	2024-05-10
实际实施时间	2024-05-10	实际完成时间	2024-05-10
评价开始时间	2024-05-10	评价结束时间	2024-05-10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具体内容	保障审判工作		
实施机构部门	综合办公室	实施负责人	王浩
实施开始时间	2023-01-01	实施结束时间	2023-12-31
项目成果	完成		
项目存在问题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		实际支出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总金额	当年金额
合计	60	60	60	60	60	60
一、本级资金	60	60	60	60	60	60
1、当年预算	60	60	60	60	60	60
2、以前年度结转	0	0	0	0	0	0
3、当年追加	0	0	0	0	0	0
二、其他级次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三、其他来源资金	0	0	0	0	0	0

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量化支出				非量化支出		总金额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价	支出金额	明细内容	支出金额	
评价组织情况							
评级目的	无						
评价依据	无						

评价方法	无
评价标准	无
评价实施过程	无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1	成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陪审员和调解员经费	60	60
2	产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人员数量	65	65
3	产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加班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产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陪审费和调解费发放率	100	100
5	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待遇水平	提高	提高
6	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提升
7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8	98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说明
1	投入	资金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0%	10	10	率

2	成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陪审员和调解员经费	60万元	60万元	8	8	费用(成本专用)
3	成本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符合	符合	符合	1	0	符合
4	成本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完整	完整	完整	1	0	完整
5	产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人员数量	65人	65人	15	15	数量
6	产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加班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及时
7	产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陪审费和调解费发放率	100%	100%	15	15	率
8	效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提升
9	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待遇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提高
10	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提升	0.00	0.00	提升
11	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提高
12	效果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优秀	优	优	5	5	优良中差
13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满意率
				得分分值(百分制)				98.0	

评价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	----	----	----	----	------

自评价其他信息

评价综合意见	无
--------	---

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说明情况	无
项目经验做法	无
项目存在问题	无
资金来源支出说明	无
项目建议	无
财政审核意见	无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  
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盖章）

项目主评人（签名）

2024年07月

谢时

# 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

## 目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		
主管部门：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法院	
预算安排（万元）	600.00 万元	
其中： （可根据资金来源、性质等分项填写）	预算财政拨款： 600.00 万元	实际财政拨款： 600.00 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60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p>（一）绩效目标</p> <p>视频会议室建设改造应遵循“效果统一、简洁、适用”原则。“效果统一”指视频显示画面一致或接近；“简洁”指装修风格简约大方；“适用”指满足省法院、市法院与下级法院进行视频会议的要求。</p>		
<p>（二）主要指标</p> <p>（1）产出目标</p> <p>数量目标：审判工作开展数量；</p> <p>质量目标：司法审判工作质量；</p> <p>时效目标：司法审判及时性；</p> <p>（2）效果目标。</p> <p>社会效益目标：项目实施有助于提高法院工作质量，改善工作条件，有助于促进社会稳定。</p>		

### 三、实施成效

智慧法院建设，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跨域立案、在线调解、电子送达，在信息化助力下，一系列便民司法举措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司法为民温暖人心，公正司法加速抵达，公平正义触手可及。

疫情之下，确保公平正义“不打烊”。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侵袭全球。面对疫情高压，如何有效保障当事人的诉权以及各项实体权利是摆在各级法院面前的难题。危急时刻，智慧法院大显身手，“不打烊”的司法服务守护人民群众稳稳的幸福。

各级法院充分运用信息化建设成果，及时启动依托互联网的线上司法服务体系，引导法院干警、当事人开展线上诉讼、执行工作，智慧法院站在了抗疫第一线。线上司法活动的开展在最大限度避免诉讼参与人的聚集流动、充分保障诉讼参与人和法院干警的生命健康安全的同时，推动了社会生产生活秩序的尽快恢复。

####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 (一) 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指标明确性有待加强。建立一个严格的绩效目标审核流程，确保所有绩效目标都是合理和可行的。同时，建立反馈机制，对绩效目标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和调整。

2、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尚未建立相关项目管理制度，也未将管理制度与内部控制结合。在项目实施中，尽管对项目进行了监督检查，但未有相关书面记录。建立与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是必要的

##### (二) 有关建议

1、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加强绩效目标填报研究，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增加可量化的指导培训工作指标，构建一个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每个指标都能准确反映工作成效，同时避免指标之间的重叠和冲突。培养和引进专业的绩效管理人才，提高绩效管理的的专业性和有效性。绩效管理是一个持续的过程，需要定期回顾和评估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并根据反馈进行调整和优化。

2、完善制度管理，编制项目管理制度。针对未建立项目管理办法，可参考其他相似单位管理办法，对项目管理进行制度制定与建设，并在内控制度中加以整合，使整个中心的管理制度更加完整、规范

####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00	10.00	100.00%
过程	30.00	24.00	80.00%
产出	30.00	30.00	100.00%
效益	30.00	24.16	80.53%
合计	100.00	88.16	88.16%

绩效评价得分：88.16分 评价结果等级：良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9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16
四、项目实施成效 .....	25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6
六、相关建议 .....	26
七、评价人员 .....	27

#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变，国际经济、科技、文化、安全、政治等格局都在发生深刻调整。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需应对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出的新的更高要求。蓝皮书指出，在形势发展方面，提升国家治理效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推进科技强国建设、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等各项需求必须摆在首要位置。在业务发展方面，人民群众的多元司法需求不容忽视，提升审判执行质效、实现科学管理决策、推进人民法院过硬队伍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各项需求均需着力满足。此外，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还必须适应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等其他方面需求。

《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1-2025）》明确了“十四五”时期人民法院信息化的建设目标、发展思路、

建设任务、实施路线，确定了“打造全方位智能化、全系统一体化、全业务协同化、全时空泛在化、全体系自主化”的人民法院信息化 4.0 版建设目标。蓝皮书指出，2021 年，各级人民法院切实抓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信息化建设的各项任务，取得了一系列成效：人民法院信息化全面彰显“以人民为中心”的本质特征，信息技术与审判执行业务融合程度进一步提升，信息技术快速推广应用显著提升司法管理质效，信息技术拓展司法工作参与社会治理的维度。在保持强劲发展势头的同时，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亟须妥善处理地方创新与全国统筹的矛盾、信息化供给能力与满足不同用户群体需求的矛盾、利用大数据深度参与社会治理与个人信息保护的矛盾。此外，互联网司法还面临日益严峻的网络安全形势。

未来，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应把现代科技从工具性运用推向更深层次的规则治理和制度构建，推进在线诉讼、在线调解、在线运行规则实施，构建中国特色、世界领先的互联网司法模式。在激发地方创新活力的同时推动顶层设计落地，精简优化系统；针对不同用户需求，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深化法院信息化在社会治理领域的应用，妥善处理个人信息；健全安全风险事先评估预防机制，安全发展协调并进。。

## 2.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拟用地 800.00 m<sup>2</sup>(长 50m 宽 16m), 建筑面积 1548.00

m<sup>2</sup>，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钢结构会议室(2F)、膜结构车棚。

### 3.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位于枣庄市峰城区峰州路峰城法院院内，拟用地800.00平方（长50m宽16m高9.72m），建筑面积1548.00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钢结构会议室、膜结构车棚。预计单次可容纳200人会议。

###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年度预算财政拨款600.00万元，实际到账财政拨款600.00万元，实际执行金额600.00万元，执行率100.00%。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视频会议室建设改造应遵循“效果统一、简洁、适用”原则。“效果统一”指视频显示画面一致或接近；“简洁”指装修风格简约大方；“适用”指满足省法院、市法院与下级法院进行视频会议的要求。

### 2. 年度目标。

#### （1）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审判工作开展数量；

质量目标：司法审判工作质量；

时效目标：司法审判及时性；

#### （2）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项目实施有助于提高法院工作质量，改善工作条件，有助于促进社会稳定。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分析该项目各项指标是否达到预期完成情况，评价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本单位提升财政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通过引入第三方客观公正地核查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此次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预算资金 600.00 万元。

#### 3. 评价范围

- （1）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
- （2）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
- （3）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
- （4）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 （5）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 1. 评价思路。

####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 2. 评价重点。

①项目目标与预期成果：首先，我们需要明确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的目标是什么，以及预期的成果是什么。评价时应关注项目是否按照既定的目标顺利进行，以及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的成果。

②数据质量与准确性：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的主要任务是收集和整理经济数据。因此，评价时应关注数据的质量是否达到要求，数据是否准确反映了实际情况，以及是否存在数据遗漏或错误。

③项目执行与管理：评价的重点之一是项目的执行和管理情况。这包括评估项目是否按照既定的计划和流程进行，是否有效地管理和监督了项目的实施，以及是否及时解决了项目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④资源利用与效率：评价的重点之一是项目是否有效地利用了资源，以及资源的利用效率如何。这包括评估项目是否合

理分配了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以及资源的使用是否达到了最大化的效益。

⑤影响与效益：评价的重点之一是项目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以及带来的效益。这包括评估项目是否对经济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是否提高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以及是否对相关行业和领域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综上所述，评价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时，我们应该重点关注项目目标与预期成果的实现、数据质量与准确性、项目执行与管理、资源利用与效率以及项目的影响与效益等方面。这些评价重点将有助于全面了解和评估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的成效和价值。

### 3.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同一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指标权重应体现差异性，其中，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我们根据现在所了解的项目实际情况，以财政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为基础，分别设定了适用的个性指标，进而对指标体系进行了调整完善。

### 4. 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秉承“以结果为导向”的理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根据项目内容和特点，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设置4个一级指标，同时，在一级指标下设置“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6个二级指标及20个三级指标，按照不同权重对项目绩效进行量化评价。

项目按照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项一级指标分别下设相应的二级和三级指标进行绩效评价。评分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和差四个等次。满分100分，分数在90分(含90分)以上评优秀；分数在80(含80分)-90之间评良好；分数在60(含60分)-80分为中；60分以下评差。

###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 1. 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要求及项目具体情况，本次枣庄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日程计划如下：

- 1、5个工作日，向枣庄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及具体实施单位沟通，做好前期调查，并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
- 2、5个工作日，拟订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并和枣庄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及具体实施单位充分交流、研究、修改评价实施方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组织评价前培训；

3、5个工作日，评价组对项目进行现场核查评价、询问查证、座谈、问卷调查等；现场评价具体工作包括：

#### （1）基础数据的收集与整理

基础资料收集主要通过项目主管部门的相关项目主管科室取得联系，收集项目管理资料、项目实施方案、工作计划等与业务相关文件资料、以及项目支出财务资料等，尽可能了解主管部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2）开座谈会

通过座谈会的方式与主管部门审计科、财务科及项目相关科室的领导、财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交流，听取各方人员对项目实施情况的陈述与分析，总结项目实施成果和存在的不足，并针对项目实施情况及预算资金支出提出问题，及时与相关领导进行有效沟通、洽谈，听取意见和建议，从而为后面进行绩效评价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奠定坚实的基础。

#### （3）实地调研

通过赴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现场核实项目的实施情况，对项目进行实地测评，查看其资金使用情况。并在反复沟通中了解预算资金管理方法、项目实施过程存在的问题和实施成果，

查看财政预算资金收付凭证，核实款项报账手续、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与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 （4）问卷发放

我们为了充分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效果，针对具体项目设计了调查问卷，每个项目问卷数量为 20 份。采用现场调查的方式，通过实地调研模式进行下发，调查对象为辖区居民，主要调查受益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4、5 个工作日，评价组汇总整理资料、评价分析、撰写评价报告，形成初稿；具体工作包括：

##### （1）数据整理分析

现场评价之后我们对所收集到的统计数据和调查数据进行分析计算。我们首先将收集到的资料、数据根据评价分析的要求进行汇总，形成汇总资料库，之后对评价资料、调查问卷进行多轮复核，逻辑查错，清理，分类，形成评价个性资料库。

##### （2）赋值打分及结果分析

在将数据资料汇总结束后，我们召集全部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并根据评价资料库、指标体系，对各项目进行赋值打分。之后讨论形成绩效评价分析结果、评价结论、经验教训和建议。参照财政部的绩效评价评价规程，将得分分为四个级别：优（成效显著）、良（成效明显）、中（成效一般）、差（成效较

差)。

### (3) 报告撰写

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形成报告初稿后,交由所内进行三级复核;送项目部门征询意见;送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审核。

5、3个工作日内,项目组根据各方提出的意见,对评价报告修改和完善,形成评价报告终稿,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

### 6、归集档案

对本项目的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绩效评价报告等进行妥善地处理,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技术方法主要有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政策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当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评价时可根据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拟采取以下几种方法。

①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

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③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预算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④邀请相关专家对较难量化的指标进行分析研究，通过磋商、调研、协调最终确定该类指标的标杆值、评分标准和统计口径。

⑤对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访谈、座谈等形式的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⑥其他能为评价结果提供支撑的方法。

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本次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进行评价。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8.16 分，得分率 88.16%（详见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评价结果为“良”。

####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

####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00	10.00	100.00%
过程	30.00	24.00	80.00%
产出	30.00	30.00	100.00%
效益	30.00	24.16	80.53%
合计	100.00	88.16	88.16%

## (二) 指标分析

### 1. 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决策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00%；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2 个二级指标，下设 5 个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7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1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100.00%
资金落实 (3分)	资金到位率	1	1	100.00%
	到位及时率	2	2	100.00%
合计		10	10	100.00%

### 1. 项目立项

####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

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是常年延续项目，早期已做项目申请及设立，因是常年延续项目，后续年限不需要对项目在进行申请及其他设立手续。

### （2）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3）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 4 分，得分 4 分；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情况。

经核查，项目实施计划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2. 资金落实

### (1) 资金到位率

该指标 1 分，得分 1 分。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经核查，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2) 到位及时率

该指标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该项目预算资金 600.00 万元。资金实际拨付 600.00 万元。到位率为 100.00%。

## (二) 过程指标分析

项目过程满分 30 分，得分 24 分，得分率 80.00%。包括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 2 个二级指标，下设 8 个三级指标。

项目过程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业务管理 (1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0	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100.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00%

财务管理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2	50.00%
合计		30	24	80.00%

## 1. 业务管理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 4 分，得分 0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 5 分，得分 5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实施单位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该指标 5 分，得分 5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该项目已在合同里约定项目质量要求，对应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得控制措施或手段。

#### （4）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该指标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分配方案是否充分，分配标准是否合理、明确；分配结果是否公开、透明  
该项目未制定相关质量要求或标准。

经核查该项目资金支出全部用于项目支出，分配结果公开、透明。

#### （5）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该项目预算资金 600.0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资金 600.00 万元。到位率为 100.00%。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600.00 万元。  
 $100.00\% = 600.00 / 600.00 * 100\%$ 。

### 2. 财务管理

####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 3 分，得分 3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2）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 5 分，得分 5 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

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在项目实施规程中,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3) 财务监控有效性

该指标 4 分,得分 2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在项目实施规程中,实施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 (三) 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00%;包括项目产出 1 个二级指标,下设 4 个三级指标。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项目产出 (30分)	完成数量	10	10	100.00%
	完成及时性	4	4	100.00%
	质量达标率	12	12	100.00%
	资金变动率	4	4	100.00%
合计		30	30	100.00%

####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经过实地核查，拟用地 800.00 平方（长 50m 宽 16m 高 9.72m），建筑面积 1548.00 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钢结构会议室、膜结构车棚。预计单次可容纳 200 人会议。项目计划目标全部完成，产出数量与计划数量相符，完成率达 100%。

## 2. 产出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经核查，该项目严格按照项目进度计划实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较好。

## 3. 产出质量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经核查，该项目中，所有的指标都达到验收标准，验收合格，质量达标率 100%。

## 4. 资金变动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该指标主要考察完成项目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变动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变动程度。经核查，项目变动率为

100%=[(600-600)/600]×100%。

#### (四) 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满分 30 分，得分 24.16 分，得分率 80.53%；包括：项目效益 1 个二级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	8	80.00%
	可持续影响	10	8	8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8.16	81.60%
合计		30	24.16	80.53%

1. 社会效益。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项目的实施，将从提高司法效率、便捷司法服务、促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影响。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关注相关技术、管理和安全等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充分发挥其社会效益。

2. 可持续影响。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视频会议室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峰城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的发展，提升法院整体信息化水平。为智慧法院的建设提供了基础，为未来法院业务数据的集成、分析和提供服务提供了可能。推动峰城区人民法院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发展，进一步提高司法透

明度和公信力。将从提高司法效率、便捷司法服务、促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且可持续的影响。

###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16 分。该项目共发放满意度问卷 20 份，回收有效问卷 20 份，总体满意度得分为 80.00%。

## 四、项目实施成效

智慧法院建设，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跨域立案、在线调解、电子送达，在信息化助力下，一系列便民司法举措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司法为民温暖人心，公正司法加速抵达，公平正义触手可及。

疫情之下，确保公平正义“不打烊”。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侵袭全球。面对疫情高压，如何有效保障当事人的诉权以及各项实体权利是摆在各级法院面前的难题。危急时刻，智慧法院大显身手，“不打烊”的司法服务守护人民群众稳稳的幸福。

各级法院充分运用信息化建设成果，及时启动依托互联网的线上司法服务系统，引导法院干警、当事人开展线上诉讼、执行工作，智慧法院站在了抗疫第一线。线上司法活动的开展在最大限度避免诉讼参与人的聚集流动、充分保障诉讼参与人

和法院干警的生命健康安全的同时，推动了社会生产生活秩序的尽快恢复。

##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指标明确性有待加强。建立一个严格的绩效目标审核流程，确保所有绩效目标都是合理和可行的。同时，建立反馈机制，对绩效目标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和调整。

2、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尚未建立相关项目管理制度，也未将管理制度与内部控制结合。在项目实施中，尽管对项目进行了监督检查，但未有相关书面记录。建立与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是必要的。

## 六、相关建议

1、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加强绩效目标填报研究，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增加可量化的指导培训工作指标，构建一个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每个指标都能准确反映工作成效，同时避免指标之间的重叠和冲突。培养和引进专业的绩效管理人才，提高绩效管理的专业性和有效性。绩效管理是一个持续的过程，需要定期回顾和评估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并根据反馈进行调整和优化。

2、完善制度管理，编制项目管理制度。针对未建立项目管理办法，可参考其他相似单位管理办法，对项目管理制度制定与建设，并在内控制度中加以整合，使整个中心的管理

制度更加完整、规范。

## 七、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机构项目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在本项目中承担工作
1	谢梦	项目主评人	掌握项目总体进度和质量
2	刘金泉	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	负责整个绩效评价工作的监督和管理，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3	沈玉良	项目助理—注册会计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4	任晓莲	项目助理—会计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5	丁晨	项目助理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附件：1.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3.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 1:

##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10	项目 立项	7	项目立项 规范性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项不符合扣 1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资金 落实	3	资金到位 率	1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大于 90%的得满分，每少 5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到位及时 率	2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到位及时率大于 90%的得满分，每低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过程	30	业务管理	1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一项不符合扣2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一项不符合扣2.5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2	资金分配及结果。 ①资金分配方案是否充分,分配标准是否合理、明确; ②分配结果是否公开、透明。	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	2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	预算执行率95%以上,得满分;低于95%,每下降1%扣权重1%;预算执行率60%以下,不计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财务管理	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财务监控 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一项不符合扣二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产出	30	项目 产出	30	完成数量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一项不符合扣2分，与目标严重不符不得分。
				完成及时性	4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质量达标率	12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验收通过率达95%及以上，得满分；未通过一个扣一分，扣完为止。
				资金变动率	4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变动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变动程度。	变动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	30	项目 效益	30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对照绩效目标，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对照绩效目标，按可持续影响实现程度计算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社会公众满意度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1个百分点扣0.3分，扣完为止。

附件 2: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7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1分）	1	100.00%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经核查，该项目是常年延续项目，早期已做项目申请及设立，因是常年延续项目，后续年限不需要对项目在进行申请及其他设立手续。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	100.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经核查，该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4	100.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经核查，项目实施计划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资金落实 (3分)	资金到位率(1分)	1	100.00%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经核查,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到位及时率(2分)	2	100.00%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该项目预算资金600.00万元。资金实际拨付600.00万元。到位率为100.00%。
过程(30分)	业务管理 (1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0	0.00%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实施单位未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5	100.0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实施单位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质量可控性(5分)	5	100.00%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该项目已在合同里约定项目质量要求,对应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得控制措施或手段。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2分)	2	100.00%	资金分配及结果。 ①资金分配方案是否充分,分配标准是否合理、明确; ②分配结果是否公开、透明。	经核查该项目资金支出全部用于项目支出,分配结果公开、透明。

	财务管理 (12分)	预算执行率(2分)	2	100.00%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	该项目预算资金 600.0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资金 600.00 万元。到位率为 100.00%。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600.00 万元。100.00%=600.00/600.00*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3	100.00%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该项目实施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100.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性 (4分)	2	50.00%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在项目实施规程中,实施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产出 (30分)	项目产出 (30分)	完成数量(10分)	10	100.0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拟用地 800.00 平方(长 50m 宽 16m 高 9.72m),建筑面积 1548.00 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钢结构会议室、膜结构车棚。预计单次可容纳 200 人会议。
		完成及时性(4分)	4	100.00%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目严格按照项目进度计划实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较好

		质量达标率 (12分)	12	100.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核查,该项目中,所有的指标都达到验收标准,验收合格,质量达标率100%
		经济成本(4分)	4	100.0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变动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变动程度。	经核查,项目变动率为100%=[(600-600)/600]×100%。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10分)	8	80.00%	项目实施对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的实施,将从提高司法效率、便捷司法服务、促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影响。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关注相关技术、管理和安全等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充分发挥其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10分)	8	80.00%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视频会议室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峄城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的发展,提升法院整体信息化水平。为智慧法院的建设提供了基础,为未来法院业务数据的集成、分析和提供服务提供了可能。推动峄城区人民法院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发展,进一步提高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将从提高司法效率、便捷司法服务、促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且可持续的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8.16	80.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目共发放满意度问卷20份,回收有效问卷20分,总体满意度得分为80.00%

附件 3:

##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 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过程	1	枣庄市峰城区 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未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2	枣庄市峰城区 人民法院	该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3	枣庄市峰城区 人民法院	在项目实施规程中, 实施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产出			
效益	1	枣庄市峰城区 人民法院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法院综合视频会议室项目的实施, 将从提高司法效率、便捷司法服务、促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影响。同时, 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关注相关技术、管理和安全等问题, 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充分发挥其社会效益。
	2	枣庄市峰城区 人民法院	视频会议室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峰城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的发展, 提升法院整体信息化水平。为智慧法院的建设提供了基础, 为未来法院业务数据的集成、分析和服提供了可能。推动峰城区人民法院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发展, 进一步提高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将从提高司法效率、便捷司法服务、促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且可持续的影响。
	3	枣庄市峰城区 人民法院	该项目共发放满意度问卷 20 份, 回收有效问卷 20 份, 总体满意度得分为 80.00%
其他问题			
备注:			